

证券代码：839599

证券简称：前瞻资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599	前瞻资讯	2023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00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0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无影响。

（八）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授权管理层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2023年拟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最高投资额度不超过400万元(含400万元)人民币的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400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2 号飞亚达科技大厦 301 （2）联系人：陈立科 （3）联系电话：0755-33015066 （4）传真：0755-82940718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